

國際佛教僧尼總會聲明

(聲明字第 201201 號)

釋應宏比丘的文章，批評了我們國際佛教僧尼總會不維護正法，放任破壞佛法的人妖現象。國際佛教僧尼總會必須說明，釋應宏比丘未能全面了解，但是國際佛教僧尼總會謝謝應宏比丘的批評，我們歡迎任何人對我們提出批評，我們將一如既往地遵照第三世多杰羌佛的教導，遵守佛陀的戒律，認真修行，利益眾生。

對於應宏比丘文章中所提到的達賴喇嘛的種種問題，其實，很早以前，我們早就發現了達賴喇嘛的許多言行存在著問題，美國是一個言論自由的國家，鑑於法律上的言論自由，在幾年前，我們中的很多教授師就已經對達賴喇嘛的著作、文章或談話中的知見和修行的言論作了系統的研究評論，並準備出版成書。但是，就在這些文章發排之前，我們給第三世多杰羌佛看了，並向第三世多杰羌佛呈報了達賴喇嘛方面誹謗第三世多杰羌佛的劣行，第三世多杰羌佛說：“對於我個體來說，我不同意發這份公告，這與我的願力相違背。雖然我指導國際佛教僧尼總會佛弟子們的佛教教法，但我深知我無權過問國際佛教僧尼總會的事務，所以我只是作為建議。眾生的煩惱障、所知障、無明過錯是難免的，我本來就是眾生的服務員，我沒有資格計較眾生，他們對我的誣衊誹謗就隨緣吧，我要的是眾生幸福，不要他們煩惱、痛苦，要原諒他們，我相信只要他們能夠真心修行學佛，會良心發現的。如果能多孕育出一粒菩提的種子，我們就應該澆上大悲的水，不要去上壞種的料，能多一份利益眾生的善業就太好了。”我們認為第三世多杰羌佛都原諒他人對他的誹謗之罪過，因此，這些資料後來就沒有出版了。當然，第三世多杰羌佛原諒眾生，他是佛陀，佛陀的境界只有大悲菩提，但是，我們不會同意邪見劣行誹謗佛陀，這是絕對的!!!維護正法是必須的，絕不會退讓，因此，我們才通過法律途徑告了達賴基金會，這也是維護正法吧。

要明白，我們是僧尼機構，如果是個人，早就對達賴作出諸多評論了。再次感謝你的批評指正。

國際佛教僧尼總會

2012年7月15日

